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苏农便〔2022〕106号

关于征求2022年全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机具品目意见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补贴机具有进有出、优机优补，提高政策实施的科学性、精准性和实效性，现就我省2022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品目征求意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求内容

（一）根据修订后的2021-2023年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苏农机〔2022〕2号），在我省补贴范围外提出拟增加品目建议，并对我省补贴范围内的品目或档次提出退出建议。

（二）根据《农机专项鉴定产品购置补贴实施工作规范（试行）》（农办计财〔2021〕8号）附件3）要求，提出拟参与我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农机专项鉴定产品建议。

（三）根据《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工作指引》（农办计财〔2021〕8号）附件4）要求，提出纳入试点的新型农机产

品和成套设施装备建议。

二、有关要求

（一）研究提出建议。各地和有关单位要在认真学习部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意见的基础上，按照征求意见、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程序，研究提出建议。拟增加的品目名称应与《农业机械分类》（NY/T1640-2021）品目名称相对应。

（二）及时报送材料。请各设区市和有关单位汇总相关建议材料（见附件），于5月20日前将电子版和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省农业农村厅农机行业发展处。按属地管理原则，农机企业通过当地农业农村部门报送有关建议。

联系人：黄延珩、茅迎春，联系电话：025-86263046、86263069，电子邮箱：jsnj2019@sina.com。

- 附件：1.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增加机具品目建议表
2.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减少机具品目或档次建议表
3. 农机专项鉴定产品、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
试点建议材料格式要求



附件1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增加品目建议表

单位名称：

序号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	必要性	可行性				经济性
					产品成熟度	补贴机具数量 和资金需求	管理能力	推广鉴定能力	
a	b	c	d	e	f	g	h	i	j

填表说明：

1. 必要性：主要从产业发展、绿色生态、节本增效等方面简要说明。

2. 产品成熟度：主要说明拟增加品目包含的主要产品、生产企业、产品型号和近两年产销量、年度平均销售价格等，原则上每个品目应列举2种以上的产品。

3. 补贴机具数量和资金需求：主要说明拟增加品目2022年度省域内补贴机具需求量和预计使用的补贴资金数量，并列出补贴资金数量的测算过程。

4. 管理能力：一是拟增加品目所涉及的主要产品结构是否复杂，县级主管部门能否有效开展机具核实工作，具体需征求2个以上重点市县意见；二是拟增加品目所涉及的主要产品安全性和适应性是否符合要求，应征求推广、监理等部门意见；三是拟增加品目相关产品如发生过系统性违规行为的，应说明建立了哪些相应的风险防控措施。

5. 推广鉴定能力：拟增加品目所涉及的主要产品是否可开展农机推广鉴定或农机产品强制性和自愿性认证，如可开展，则提供对应的大纲或认证规则名称以及电子版材料。

6. 经济性：说明在仅有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支持的情况下，拟增加品目所涉及的主要产品投资收益情况。

附件2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退出品目或档次建议表

单位名称：

序号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	档次	主要配置 与参数	阐述原因	备注

农机专项鉴定产品、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建议材料格式要求

一、农机专项鉴定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

建议材料包括：1.建议报告，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是否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聚焦农业绿色发展和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等；二是产品的技术创新特征、对应的鉴定大纲等情况；三是主要产品生产企业数量及地区分布、型号、已有产销量、图片和视频、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及测算依据等；三是品目分类分档和补贴额测算情况；四是公示等遴选决策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拟参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农机专项鉴定产品建议表》（格式见附表1）。

二、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

（一）新型农机产品。建议材料包括：1.建议报告，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是否有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等；二是主要产品生产企业数量及地区分布、型号、已有产销量、图片和视频、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及测算依据等；三是试

点品目分类分档和补贴额测算情况；四是公示等遴选决策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新型农机产品）》（格式见附表2）。

（二）成套设施装备。建议材料包括：1.建议报告，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是否有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等，是否符合农业农村部有关加快畜牧业、设施种植、水产养殖等文件要求，是否能够确保农业生产数据安全；二是主要产品生产企业数量及地区分布、已有产销量、图片和视频、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及测算依据等；三是建设标准规范；四是试点品目分类分档和补贴额测算情况；五是公示等遴选决策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成套设施装备）》（格式见附表3）。

附表：1.拟参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农机专项鉴定产品建议表

2.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
（新型农机产品）

3.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
（成套设施装备）

附表 1

拟参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农机专项鉴定产品建议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 号	产 品 名 称	生 产 企 业 名 称	建 议 提 出 单 位	技 术 创 新 特 征	是否已通过农机专项鉴定且信息完整准确上传至全国农机试验鉴定平台	组织或开展适用性试验验证的单位	产品所属机具大类、小类、品目	专项鉴定大纲及其修改单	对应的推广鉴定大纲	分类参数	市场销售均价（元）	相关企业是否被列入补贴违规黑名单或违规处理	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是否集体研究	备注
1														
2														
3														

填表说明：本表由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填报。

附表2

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新型农机产品）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 号	机具 大类	机具 小类	机具 品目	产 品 名 称	主 要 产 品 及 生 产 企 业 数 量	建 议 提 出 单 位	创 新 类 型 (二 选 一 ， 打 “√”)			先 进 性 证 明 内 容	安 全 性 证 明 材 料	组 织 或 开 展 适 用 性 试 验 验 证 的 单 位	年 度 预 计 使 用 资 金 数 (万 元)	相 关 企 业 是 否 被 列 入 补 贴 违 规 黑 名 单 或 违 规 行 为 尚 在 处 理	市 县 农 业 农 村 部 门 是 否 集 体 研 究	备 注
							无 鉴 定 大 纲	鉴 定 大 纲 不 能 涵 盖								
1																
2																
3																

备注：本表由市县农业农村部门填报。

附表 3

农机新产品购置与应用补贴试点机具品
目建议表（成套设施装备）

填 报 单 位 ： （ 盖 章 ）

序 号	机 具 大 类	机 具 小 类	机 具 品 目	产 品 名 称	主 要 产 品 及 生 产 企 业 数 量	建 议 提 出 单 位	先 进 性 证 明 内 容	本 省 实 地 应 用 数 量	年 度 预 计 使 用 资 金 数 （ 万 元 ）	相 关 企 业 是 否 被 列 入 补 贴 违 规 行 为 名 单 或 违 规 行 为 尚 在 处 理	省 级 农 业 农 村 部 门 是 否 集 体 研 究	备 注
1												
2												
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本表由市县农业农村部门填报。